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社科联”）进一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促进全市社科界专家学者之间的交流与合作，提升社科研究水平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特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改革创新，推动社科界专家学者广泛交流与合作，形成研究合力，提升社科研究质量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平等互利、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、合作共赢。鼓励不同领域、不同学科的专家学者开展交叉合作，推动学科交叉融合，提升社科研究的整体水平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学术交流

（二）推动合作研究

（三）开展咨询服务

（四）加强人才培养

（五）提升服务水平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